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機關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黃峯德
聯絡電話：02-23565029
傳真：02-23971086
電子信箱：moi6144@moi.gov.tw

受文者：本部國土測繪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25日

發文字號：台內秘字第11102024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附件一 301000000A111020249001-1.odt、附件二 301000000A111020249001-2.ods)

主旨：檢送本部111年度部長電子信箱查考成績及查考結果缺失統計一覽表各1份(如附件1、2)，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部部長電子信箱處理作業規定辦理。
- 二、有關查考結果缺失部分，請相關單位加強改善，俾利信件辦理時效及回復品質之提升。

正本：本部各單位(不含部次長室、主任秘書室、參事室、秘書室)、所屬一級機關及地政機關

副本：

本部國土測繪中心



1111337554

111/10/25

內政部 111 年度部長電子信箱查考成績一覽表

111.10.24 製表

序 號	單位(機關)	總分	等第
1	民政司	99	優
2	戶政司	98	優
3	合作及人民團體司籌備處	98	優
4	地政司	100	優
5	總務司	98	優
6	秘書室	98	優
7	人事處	98	優
8	政風處	96	優
9	會計處	98	優
10	統計處	96	優
11	法規委員會	98	優
12	訴願審議委員會	98	優
13	資訊中心	98	優
14	警政署	99	優
15	營建署	98	優
16	消防署	98	優
17	役政署	99	優
18	移民署	99	優
19	中央警察大學	98	優
20	建築研究所	98	優
21	空中勤務總隊	98	優
22	國土測繪中心	98	優
23	土地重劃工程處	97	優

查考類別 單位（機關）	共同事項					
	行政作業				處理案件數及時效	
	未即時更新FAQ日期	未寄發政令宣導資料	能確實查明信件內容，不無故退信	未落實代理人制度	單位代表人未能在四小時內收、分信	對於改分信件未能於收信當日通知本信箱處理中心，立即將郵件傳回
民政司						
戶政司					20220906014(計1案)	
地政司						
合作及人民團體司籌備處					20220531017(計1案)	
秘書室					20220118022(計1案)	
總務司						
人事處						
政風處			20220527006(計1案)			
會計處						
統計處					20220903011(計1案)	
法規委員會						
訴願審議委員會						
資訊中心						
警政署						
警建署						
消防署						
役政署						
移民署						
中央警察大學						
建築研究所						
空中勤務總隊						
國土測繪中心						
土地重劃工程處						